

##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石首高陵光伏发电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的自愿性信息 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基本情况

2022年5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首能源公司）所属石首高陵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石首高陵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

### 二、项目情况简介

石首高陵项目是公司第一个全容量投运的光伏发电项目，投资该项目的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石首高陵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该项目位于湖北省石首市高陵镇境内，装机容量8万千瓦，于2021年10月正式开工建设，项目建成后年等效满负荷运行小时数约1011小时。

### 三、其他

石首高陵项目全容量投运，将进一步增加公司新能源装机容量，优化电源结构。项目并网发电后，石首能源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工程建设管理的有关要求，做好工程收尾、工程结算、达标投产、各专项验收等工作。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